

股票代码:002287

股票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0-027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62号文核准，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奇正藏药”）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09年8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1年12月31日止。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平安证券需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于2020年3月5日签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协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指派刘智博先生、王明希先生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间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平安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义务和相关工作将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承接。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简介及保荐代表人刘智博先生、王明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对平安证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附件

一、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简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是由新中国第一家股份制证券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内资本市场第一家上市证券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16日合并组建而成，注册资本470亿元，在全国设有34家区域分公司、309家营业部，并设有香港、东京、新加坡、首尔等海外分支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是由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承继原申银万国、宏源证券的承销保荐业务，是国内证券业历史最悠久、经验最丰富的投资银行之一，一贯致力于为企业提供股权融资、债券融资、财务顾问等综合金融服务。

二、保荐代表人刘智博先生、王明希先生简历

刘智博先生，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硕士，具有10年以上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负责多个首发、再融资、财务顾问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管理和操作经验。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完成的证券发行项目有永清环保（300187）再融资项目、白云机场（600004）再融资项目和中欣氟材（002915）IPO项目。

王明希先生，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保荐代表人，博士，具有15年以上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负责多个首发、再融资、财务顾问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管理和操作经验。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完成的证券发行项目有岳阳林纸（600963）再融资项目、大理药业（603963）IPO项目和桐昆股份（601233）再融资项目。